

中共四川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文件

川委群组通〔2013〕1号

关于认真学习贯彻王东明、陆浩同志 在全省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党委，省委各部委，省直各部门党组（党委）：

省委书记王东明、中央督导组组长陆浩在全省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已以省委办公厅工作通报〔2013〕第16期印发，为认真抓好省委和中央督导组领导同志讲话精神的贯彻落实，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学习领会讲话精神，增强开展好教育实践活动的

责任感紧迫感。省委和中央督导组领导同志的讲话深刻阐述了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重大意义、主要任务和基本要求，部署确立了指导思想、目标任务、方法步骤，具体明确了批次范围、工作重点和时间要求，是推动我省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文件。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学习、深刻领会讲话精神，把讲话精神作为领导干部理论学习中心组的重要内容，准确把握教育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准确把握“四句话”总要求的精神实质，把思想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上来。

二、坚决贯彻执行讲话精神，切实把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落实到各个环节各个方面。要结合学习省委和中央督导组领导同志的讲话精神，认真研究提出贯彻落实措施，始终坚持目标聚焦、问题聚焦、任务聚焦，特别是要把“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总要求贯穿到活动的每一个环节、每一个方面，尤其要注重从活动一开始就要紧紧围绕坚决反对“四风”、切实改进党风政风这个重点来展开，着力在解决突出问题上下功夫、见实效。

三、紧密联系实际落实讲话精神，统筹兼顾推动各项工作。要按照王东明同志在讲话中提出的“五个结合”要求，坚持学习贯彻讲话精神与推动工作相统一，与深化“实现伟大中国梦、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主题教育活动紧密结合，与落实省委十届三次全会各项部署紧密结合，与推动芦山地震灾区恢复重建紧密结合，与解决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队伍作风方面的突出问题紧密

结合，与建立健全为民务实清廉长效机制紧密结合，以优良的作风、过硬的本领推动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中共四川省委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2013年7月5日

